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健先生、罗瑶女士因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六年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黄健先生、罗瑶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黄健先生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罗瑶女士一并辞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离任后，黄健先生、罗瑶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黄健先生、罗瑶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李斌先生、季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日